

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
铝铸件项目（变更）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5 年 2 月 18 日

目 录

1. 概况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5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与分析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0
6. 其他	11
7. 诚信承诺	11
8. 附件	11

公众参与说明

1. 概况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一项重要的工作内容，是公众参与环境管理的一种必要形式。公众参与的目的是为了全面了解项目评价范围内公众及相关团体对项目的认识程度，让广大群众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和实施后可能带来的环境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保障项目在建设决策中的科学化、民主化，通过公众参与促使项目的设计、施工和运营更加完善、合理，从而最大限度的发挥项目建成后带来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2023年1月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甘肃中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2023年4月编制完成了《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5万吨铝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年5月31日兰州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5万吨铝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兰环审[2023]89号）。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原环评报告中批复的保温炉炉型为燃气炉，环保措施为密闭式燃气炉，燃气炉废气经密闭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废气排放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中的表1燃气炉标准。经现场调查了解，建设单位实际安装炉型为非完全密闭的熔炼精炼炉，环保措施为熔炼精炼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废气排放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中的表1熔炼炉标准。经核算非完全密闭的熔炼精炼炉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属于环境保护措施变动中：“1、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因此界定本项目发生重大变动，需对原环评报告进行变更。

本项目主要利用当地电解铝资源和另购镁锭及中间合金为主要炉料，经配料、熔化、精炼后铸造成所需铝棒，不进行电解铝生产，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主要为熔炼精炼炉废气、浇注废气、铝灰处理废气，职工生活污水和固体废物。熔炼精炼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1套“布袋除尘+1根25m高排气筒”处理后有组织排放，铝灰处理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1套“布袋除尘+1根25m高排气筒”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生活污水经企业自建化粪池（容积约30m³）处理后，排入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连城分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依托处理；产

生的各类固废实现资源化。

我单位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确定了项目环评编制单位，并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今日兰州网网站上（<http://i.060z.cn/html/202412/2465237.html>）对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铝铸件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进行了首次公示，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在报告书初稿完成后，于 2025 年 1 月 3 日、2025 年 1 月 6 日、2025 年 1 月 7 日在今日兰州网（<http://i.060z.cn/html/202501/0365348.html>）网站上、报纸《兰州晨报》上、项目周边张贴公告 3 种形式同步进行的方式进行了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的公开公示，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

在整个公示期间，我单位以及评价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今日兰州网网站上（<http://i.060z.cn/html/202412/2465237.html>）对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铝铸件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进行了首次公示，公开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名称、建设性质、建设地点、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交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公示内容如下：

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铸件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希望社会各界团体、人士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1. 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铸件项目（变更环评）

建设地点：甘肃省兰州市永登县河桥镇建设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连城分公司熔铸厂北端

建设性质：变更

项目概况：项目总投资约 6500 万元，项目租赁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连城分公司熔铸厂北端现有厂房、场地进行建设。项目建设 7 台熔铝精炼炉、5 台铸造机和 2 条铝灰处理线及其附属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25 万吨铝铸件。项目利用项目所在地电解铝资源

和另购镁锭及中间合金为主要炉料，经配料、熔化、精炼后铸造成所需铝棒。本项目不进行电解铝生产。

2. 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甘肃省兰州市永登县河桥镇建设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连城分公司熔铸厂北端

联系人：许强

联系电话：15995967718

3. 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甘肃中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丽梅

通讯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银滩路街道富强路922号西港星汇第01单元16层1609室

联系电话：18153670793

4. 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工作程序：收集资料、现场踏勘、调查分析、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综合分析、得出结论、编写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评审、送环保主管部门审批。

主要工作内容：现场踏勘及环境敏感点调查；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监测；工程施工期和运营期环境影响预测及评价；提出环境保护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

5.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 对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质量现状的看法；
- (2) 本项目建设对环境产生的影响是否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 (3) 从环境角度考虑，是否赞同本项目的建设；
- (4) 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建议。

公参意见调查表的网络链接见附件。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6.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以信函、电子邮件（邮箱：452479402@qq.com）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负责审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书面意见。

7.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起 10 个工作日内，如有意见可采用以上联系方式进行反映，也可以直接到项目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直接反映。

2.2 公开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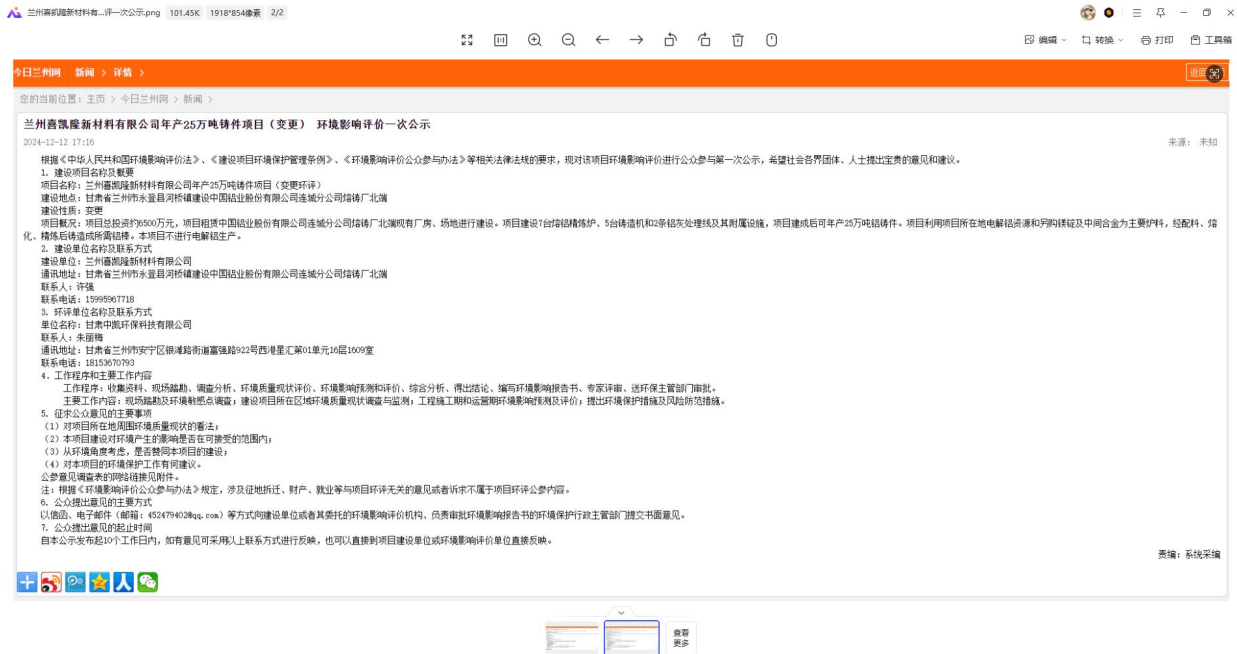
2.2.1 网络

选取的网络是今日兰州网。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2 日~12 月 25 日。

网址：<http://i.060z.cn/html/202412/2465237.html>

截图：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3 日~1 月 16 日。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完全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 4 号）以及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中的相关要求进行，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公示内容如下：

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铝铸件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及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中的相关要求，我单位《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铝铸件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现依法公开：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如下：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VO4fyu87WwdyyKJNZP1zWw?pwd=ukcc> 提取码:ukcc，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在建设单位和编制单位办公地点进行纸质版报告书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本工程附近的居民、单位、相关主管部门以及对本项目关心的公众、社会团体，同时也欢迎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单位、个人等提出公众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vTpWN3hFs7kKP6FYpDkl_A?pwd=m29m 提取码: m29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①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联系方式：许强 15995967718；联系地址：兰州连海经济开发区永登园区（河桥片区）

②环评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甘肃中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方式：朱工 18153670793；邮箱号：zlm4080@qq.com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征求意见稿的公示时间为自公示日期起 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选取的网络是今日兰州网。

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3 日~1 月 16 日。

网址：<http://i.060z.cn/html/202501/0365348.html>

截图：



3.2.2 报纸

报纸名称：《兰州晨报》。

报纸刊登时间：2025 年 1 月 6 日和 2025 年 1 月 7 日。

报纸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兰州晨报》创刊于 1997 年 1 月 1 日，是甘肃日报报业集团报系当中的骨干报纸，是甘肃省第一张面向全省的综合性都市生活报，于 1997 年 1 月 1 日创刊，日平均出版 40 个版面，发行覆盖全省 14 个市州。根植于黄河岸边，驰骋于陇原大地。自创刊以来，《兰州晨报》秉承“辅政、亲民、弘文、助商”的办报宗旨，拒绝平庸，追求卓越，打造出了一个强势媒体的稳定架构，从最初的“一匹黑马”成长为傲视陇原报业群雄的“领头雁”，以独特的品质魅力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淋漓尽致地发挥着为时代所认同的社会效应。《兰州晨报》已成为全省最有影响力的媒体，发行量、零售量、自费订阅率、城区发行密度、广告刊发量等代表媒体影响力的重要指标均居甘肃平面媒体首位。该报纸在甘肃省属于较为流行的报纸，且在项目所在地比较常见，载体选取合理。

照片：

3.2.3 张贴

主要在项目所在地距离相对较近的村民居委会张贴了公告，同时在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连城分公司办公楼及厂区公示栏等处张贴了公告。

张贴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8 日。

照片：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查阅场所的设置：公众可在建设单位办公地点兰州连海经济开发区永登园区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连城分公司厂区内进行纸质版报告书查阅。

查阅情况：未收到查阅信息。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与分析

无。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其他

项目所有公示的材料全部在建设单位办公室留有资料存档。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4号）要求，在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5万吨铝铸件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5万吨铝铸件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兰州喜凯隆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2月18日

8. 附件

无。